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524591.SZ	26 润置 01	524508.SZ	25 润置 03
524443.SZ	25 润置 02	524033.SZ	24 润置 01
524034.SZ	24 润置 02	148558.SZ	23 润置 07
148559.SZ	23 润置 08	148527.SZ	23 润置 06
148492.SZ	23 润置 05	148364.SZ	23 润置 03
148363.SZ	23 润置 02	148362.SZ	23 润置 01
148132.SZ	22 润置 13	148062.SZ	22 润置 11
148051.SZ	22 润置 09	149980.SZ	22 润置 07
149929.SZ	22 润置 05	149887.SZ	22 润置 0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变更审计机构的
重大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置地控股”、“发行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相关资料等，由“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三)”、“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公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22 润置 02、22 润置 05、22 润置 07、22 润置 09、22 润置 11、22 润置 13、23 润置 01、23 润置 02、23 润置 03、23 润置 05、23 润置 06、23 润置 07、23 润置 08、24 润置 01、24 润置 02、25 润置 02、25 润置 03、26 润置 01 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为推行良好企业管治并保持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及客观性，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

（二）新任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发行人将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任审计机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587870XB

职业资格：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05587870XB 的《营业执照》，持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且签字审计人员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满足本次审计的职业资格。

最近一年无被立案调查或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三）事项进展

该项变更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履行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沟通程序，进行相关业务的移交工作，双方将严格按照有关审计准则履行相关职责。

（四）原审计机构停止履职时间，新任审计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发行人将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自双方协议签署之日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始履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停止履职。

（五）合法合规性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经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目前经营正常，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发行人存续期内债券的本息偿付。上述审计机构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鑫

注 册 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310

办 公 地：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48 楼

电 话：0755-26914007

传 真：0755-26911263

联 系 人：严蹇

（二）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 册 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 公 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

电 话：0755-23835062

传 真：0755-23835201

联 系 人：王宏峰、陈天涯、冯源、薛皓彦、朱轩邑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变更审计机构的重大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